南充市人民政府
关于南充市2022年财政决算及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30日在南充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南充市财政局局长　　张 勇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南充市2022年财政决算及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全市及市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全市财政决算

1.一般公共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8,126万元，为预算的93.9%，下降27.7%，同口径（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等影响，下同）下降21.3%，其中：税收收入504,868万元、下降37.7%、同口径下降26.3%，非税收入543,258万元、下降14.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4,208,895万元、上年结转305,642万元、调入资金375,214万元、债务转贷收入577,703万元、接受其他地区援

助收入 15,6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9,343 万元，收入总量为 6,640,523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31,507 万元，为预算的 86%，下降 4.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29,54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51,524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7,274 万元，支出总量为 5,839,848 万元。收支品迭，年终结转 800,675 万元（按政策规定结转下年继续安排使用，下同）。

2.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635,691 万元，为预算的 94.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22,774 万元，下降 2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9,87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434,378 万元、上年结转 281,618 万元、调入资金 218 万元，收入总量为 3,401,784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2,469,024 万元，为预算的 95.7%；加上调出资金 366,16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6,938 万元，支出总量为 3,292,123 万元。收支品迭，年终结转 109,661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279 万元，为预算的 96.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47 万元、上年结转 2,037 万元，收入总量为 19,563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963 万元，为预算的 86.7%；加上调出资金 8,833 万元，支出总量为 17,796 万元。收支品迭，年终结转 1,767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763,539 万元，为预算的 101.5%，其中：保费收入 1,360,873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686,450 万元，利息收入 20,057 万元，其他收入 696,159 万元；

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437,460 万元，收入总量为 4,201,179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613,907 万元，为预算的 99.2%，其中：保险待遇支出 2,509,675 万元 ,其他支出 104,232 万元。收支品迭，全市滚存结余 1,587,272 万元。

（二）市级财政决算

1.一般公共预算。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0,196 万元，为预算的 88.3%，下降 48%，同口径下降 33.5%，其中：税收收入 88,373 万元、下降 61.6%、同口径下降 40.6%，非税收入 91,823 万元、下降 21.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510,827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51,462 万元、上年结转 110,716 万元、调入资金 100,17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2,48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000 万元 ,收入总量为 2,107,857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9,370 万元，为预算的 85.7%，增加 8.1%；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987,82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6,22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1,600 万元、债务转贷支出 81,103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879 万元，支出总量为 1,977,997 万元。收支品迭，年终结转 129,86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20,644 万元，为预算的 110.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67,139 万元，下降 15.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563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28,70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54,443 万元、上年结转 21,997 万元，收入总量为 937,353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60,920 万元，为预算

的 91.6% 加上补助下级支出 10,598 万元、调出资金 96,661 万元、债务转贷支出 483,76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1,515 万元，支出总量为 913,462 万元。收支品迭，年终结转 23,891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355 万元，为预算的 99.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5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037 万元，收入总量为 7,247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00 万元，为预算 78.4%；加上调出资金 3,292 万元，支出总量为 6,392 万元。收支品迭，年终结转 855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06,507 万元，为预算的 101.1%，其中：保费收入 482,759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09,154 万元，利息收入 13,404 万元，其他收入 1,190 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667,557 万元，收入总量为 1,474,064 万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72,621 万元，为预算的 97.9%，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709,216 万元，其他支出 63,405 万元。收支品迭，市级滚存结余 701,443 万元。

（三）地方政府债务

2022 年，全市共收到省财政转贷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010,994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107,997 万元、再融资债券 902,997 万元。收到的新增债券中，一般债券 25,797 万元，专项债券 1,082,200 万元。债券资金全部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资金使用绩效总体良好。全市通过再融资债券、市县财力安排等方式共计偿还政府债务

1,337,002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9,866,707 万元，在省政府核定的债务限额 10,155,848 万元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分类型看：全市一般债务限额 3,782,377 万元，余额 3,597,99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373,471 万元，余额 6,268,711 万元。分级次看：市本级债务限额 1,095,952 万元，余额 1,046,011 万元；县（市、区）债务限额 9,059,896 万元，余额 8,820,696 万元。

上述报告的决算数据与年初向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因与省财政厅办理结算、库款报解整理期在途收入入库、市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按收付实现制列支等原因，变动如下。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72,997 万元、支出减少 104,67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42,631 万元、支出增加 31,51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 580 万元、支出减少 1,96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减少 8,201 万元、支出减少 19,921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23,827 万元、支出增加 5,9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31,326 万元、支出减少 17,99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 10 万元、支出减少 2,00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增加 8,983 万元、支出减少 16,250 万元。

二、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财政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12345”

财政工作思路，以“财政指标提升年”行动为总抓手，积极稳妥安排收支预算，充分发挥财政政策效能，全力做好收入组织、支出保障、风险防范等各项工作，努力助推全市经济恢复性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一）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1—6 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3,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同比增长 11.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35,590 万元，同比增长 5.7%；非税收入完成 448,272 万元，同比增长 17%；税占比为 42.8%。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82,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7%，同比增长 14.7%。

2.政府性基金预算。1—6 月，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314,4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4%，同比下降 8.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7,437 万元，同比下降 6.2%。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1,158,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6%，同比增长 13.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相关支出 543,688 万元，同比增长 9.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6 月，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26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5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1—6 月，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578,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9%；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324,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3%。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587,272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1,841,658 万元。

（二）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1—6 月，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3,4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9%，同比增长 24.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9,549 万元，同比增长 18.2%；非税收入完成 73,869 万元，同比增长 32%；税收占比为 54.8%。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1,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5%，同比增长 24.1%。

2.政府性基金预算。1—6 月，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3,9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同比下降 59.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5,283 万元，同比下降 61.9%。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1,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同比增长 29.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相关支出 11,949 万元，同比增长 4.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6 月，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350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暂未实现（主要因第三方审计对市属国有企业审计尚未结束，资金暂缓分配）。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1—6 月，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00,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42,7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9%。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448,596 万元（2023 年工伤和失业保险实行省级统筹，城乡居保实行市级统筹，上年滚存结余调整为 2023 年市级统筹险种的上年结余数），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1,706,701 万元。

（三）上半年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积极稳妥抓收入。全市财政坚决扛起抓财税收入的牵头责任，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议，统筹保障税务部门征管经费，持续强化综合治税系统应用，狠抓重点领域、重点税源征管；压紧压实非税执收部门征管责任，每月初向9县（市、区）党委政府通报财政重要指标执行情况，定期赴县（市、区）开展督导调研，确保非税收入实现应收尽收。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8.4亿元、增长11.9%，顺利实现“双过半”快于序时、好于预期的目标。

二是多措并举争资金。立足谋准、谋早、谋实，扎实细致做好资金争取工作。年初及时制定目标任务，全面梳理转移支付项目，深入解读国省“两会”、中省经济工作会议等精神，印发各级各部门指导争资工作。加强争资引项工作考核，落实月调度、月通报等工作机制，督促各级各部门全力上争外引。建立向上定期汇报制度，定期到省级部门汇报工作、争取支持。上半年，在去年高基数的情况下，全市争取到位各项转移支付资金344.9亿元，继续稳居全省前列。

三是有保有压强支出。印发《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通知》，推动各级各部门持续压减“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全市“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保持“只减不增”。持续开展低效无效、闲置沉淀、预算结余“三项清理”，今年以来市县两级共收回财政资金4.2亿元。坚决兜牢“三保”

支出底线，市县两级足额预算“三保”支出 305.3 亿元，其中：基本民生支出 138.7 亿元、工资性支出 157.4 亿元、运转支出 9.2 亿元，上半年实现支出 167.8 亿元。持续做好民生保障，全市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始终稳定在 65%以上，上半年全市 30 件民生实事下达预算资金 85.9 亿元、实现资金拨付 60 亿元。出台《推动全市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奋力实现“开门红”财政激励政策措施》，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提振市场信心，增强发展预期，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围绕“七个中心”“五件大事”“三个一批”战略抓手，全面做好财政支撑。市级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38.5 亿元，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发展、还本付息、补助县（市、区）以及基本建设项目等方面。安排财政激励资金超 2 亿元，全力支持抓项目促投资、工业扩能提产、促消费扩内需、乡村振兴等方面。

四是严格管理防风险。扎实开展“三保”问题摸排核查工作，督导区县落实主体责任，抓好“三保”预算执行，强化资金保障，坚决确保各类民生资金和人员工资及时发放，各级机构正常运转。严格控制政府债务规模，优化债券资金分配机制，合理举借政府债务；坚决落实偿债责任，每月底提前提示次月到期债务本息情况，督促各县（市、区）按时上缴还本付息资金，上半年市县两级共计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97.7 亿元（其中再融资偿还 74.5 亿元），切实维护好政府信誉。持续开展违规举债、

隐性债务等核查，做好 PPP、EPC+F、非标融资等现状摸排，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积极协调自规等部门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大力清收土地出让金欠款，支持落实“房 10 条”政策，统筹抓好政府性基金收入。完善库款预警与应急机制，统筹调度市区两级库款资金，强化库款运行动态监测，确保不发生支付风险。

五是深化改革优管理。更加注重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全面实施运行监控、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对绩效目标较差、资金效益不好的项目该取消的取消、该拿下的拿下，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排名全省前列，预决算公开度排名全省第 1 位 ,预算管理一体化考核一直稳居全省前列。支持做大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基金规模，优化运营管理模式，补充基金 0.6 亿元，基金总规模达 1 亿元。稳妥推进住房贷款“商转公”,极大减轻缴存职工还款压力。全面完成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工作。持续加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 ,上半年市本级完成评审项目 311 个，送审金额 23.4 亿元，审减率达 12.6%。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管好用好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平台，今年以来发放阳光补贴资金 23.9 亿元、惠及群众超 200 万人次。

总体来看，上半年全市各级财政事不避难、义不逃责，保持住定力、顶住了压力，全力推动财政重要指标企稳回升、争先进位，全市财政运行保持总体平稳，但深入分析也还面临诸多问题

和困难。全市税收收入支撑不足、土地房地产市场仍未好转，收入组织压力较大；县级“三保”压力巨大，个别县级政府债务规模较大，隐性债务化解进度慢，债务违约风险有所显现。

三、2023 年下半年财政重点工作

下半年，全市财政将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特别是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省委部署要求特别是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十二届一次、二次、三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工作安排特别是市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聚焦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继续抓牢抓实财政“指标提升年”行动，以“拼”的精神坚决把收入稳住、把支出保住、把风险防住，全力以赴稳住全市财政经济基本盘。

一是抓好收入组织。税收方面，联合税务部门，继续用好用活税收稽查、税源调查、综合治税等方式，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税收清理，加力推进项目属地化、税收本地化工作，推动部门间涉税信息共享，实现应收尽收、颗粒归仓。非税方面，加快推进市本级可供出售闲置房产处置，加大宣传力度，支持国企参与，力争尽快出售。资金争引方面，严格实行“清单制+责任制”，推动市级各部门、各县（市、区）大力上争外引，确保资金争引工作继续走在全省前列。

二是强化支出保障。继续坚持“有保有压、量力而行”安排

支出，将过“紧日子”思想传达到所有预算单位，推动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格预算把关，对非必须、非紧急项目该取消的取消、该压减的压减，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优先保障好“三保”、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统筹保障好中省市重大决策部署，重点突出市委明确的“五大战略重点”“五大战略抓手”“5+3”现代化产业体系、“五项重点工作”和“五件大事”，坚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督促指导各地各部门加快项目实施，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保持较高的支出强度，力争财政为全市发展大局多作贡献。

三是严防财政风险。坚决统筹好发展与安全，进一步细化防风险目标任务，完善预算审核、专户管理、纾困应急、挂牌督导等机制，纵深推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1+N”行动方案实施。始终坚持“谁举借、谁负责”和“属地负责”原则不动摇，全面压紧压实各县（市、区）主体责任，督导各地提前筹集偿债资金，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务本息、化解隐性债务，严防债务违约风险。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扎实抓好财政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严格财政库款管理，严格按照“3+2”支出保障序列拨付资金，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扎实做好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

加快构建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组团培育省域经济副中心、加快建设成渝地区北部现代化中心城市，奋力推进以中国式现代化引领四川现代化建设的“南充行动”贡献财政力量！

南充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15 日印发